

月
朦
朧

鸟
朦
朧

琼瑶全集
28

言情小说经典·琼瑶作品全集

28

月朦胧鸟朦胧

写在花城出版社 “琼瑶全集”之前

一九八八年，台湾开放了大陆探亲，我带着一份无法言喻的欣喜，回到大陆，一口气跑了十几个省，由北到南，由城市到乡村，走了许许多多的地方。这样一趟旅行之后，才知道我的小说，在大陆竟然拥有很多的读者，这对我而言，真是一件莫大的喜悦，对我的写作生涯，也是一项大大的鼓励。每当我来到一些偏远的城市，走在大街小巷中，都有闻风而至的读者，拿着我的书来找我签名时，我就深深的感动了！以前，我常常怀疑，我这么孜孜不倦的写作，让我的青春，我的大好时光，都消磨在书桌上，写出的作品，自己也不是很满意，这样的一生，到底是值得还是不值得？这种疑惑，此时也得到了解答，我终于感到不曾虚度此生，而且微微的自傲起来了。虽然，那些坊间出版的“琼瑶著作”，全都是盗版的，我也不太在意了。只是，看到很多书都印得粗制滥造，内容往往错字百出，而觉得十分心痛！

为了扼止这种现象，我开始授权给大陆的出版社，正式出版我的作品。“作家出版社”就是在此时和我签约的。但是，即使我授权后，这些盗版书仍然猖獗，假冒书也依旧到处可见。有权的“作家出版社”也拿这种情形无可奈何。所以，当我和“作家出版社”的约满以后，我实在不愿意继续签约。两年以来，我的书就在“无授权”的状态下，出版得乱七八糟。我每次看到假冒书的时候，难过的程度已非笔墨所能形容。逐渐的，我当初那种感动情绪，都被这种“痛苦”所取代。对于中国大陆的“著作权”观念，也到了“心灰意冷”的地步。

这两年之间，有许多的出版社和我陆续接触，都想出版我的“全集”。我一直提不起很大的兴致，只怕“授权”后同样紊乱。其中，以“花城出版社”和“云南人民出版社”最为积极。“花城”出版社的肖建国先生表示，只有以好的品质，好的印刷，好的编排，好的纸张……以及“真实的授权”，“完整的出版”来打击那些非法的盗版和假书。这个做法，使我动心了。于是，今天，“花城出版社”终于得到我的“独家授权”，出版我一整套的“琼瑶全集”。我写作到今天，一共写了五十部小说，要一口气出版五十部书，真是一件大事。

我希望，这套书出版以后，盗版和假书可以彻底消失。我是个自我要求非常严格的人，写作

的态度一向真诚。有时，为了两三个字的推敲，常常彻夜不寐。有时，为了一些错误，也常常自责不已。我经常对朋友说，我虽然写得不是很好，但是，我一定尽我的全力。不论“好”与“坏”，都是我自己的，都是“真实的琼瑶”。每出版一本书，我都是战战兢兢，如履薄冰的，生怕我让我的读者失望。在我这样的写作心态下，那些不堪入目的假冒书，对我真是一件“残忍”的事！我希望，“花城”这套“琼瑶全集”，可以恢复我对中国大陆读者的感动和信心！希望那些爱护我，鼓励我的朋友们，看到的都是我的“真迹”！这些希望，其实都好“简单”，不是吗？“希望”它不会变成只是“希望”，“希望”它能“落实”！那就是我的幸运，也是我的读者们的幸运了！

最后，感谢“花城”的编辑们，为这套书所付出的心力！感谢广东旅游出版社的李亚平先生，以及云南人民出版社的程志方先生和欧阳常贵先生，对这套书的支持和协助！

琼瑶

一九九六年元月四日于台北可园

1

刘灵珊第一次见到韦楚楚是十月的一个下午。

如果不遇到韦楚楚，灵珊的生活决不会有任何波浪，也决不会有任何奇迹。她会和过去二十二年的生涯一样；平凡、快活、满足、自在……的度过去。即使恋爱结婚生儿育女，也都是顺理成章的。但是，她却在那个十月的下午，认识了韦楚楚。

对灵珊而言，那个下午一点也没有什么特别。午饭是在家里吃的，吃完午饭，她就和往常一般，去“爱儿”幼稚园教下午班，带著那群孩子唱歌，跳舞，做游戏，讲故事……直到五点钟下了课，她回到自己的家——那坐落在忠孝东路的“安居大厦”。

自从台北市的“大厦”纷纷林立开始，灵珊父母的朋友们就都陆续迁入了各大厦，未几，灵珊的父亲刘思谦不能免俗，他们全家搬到“安居大厦”来那年，灵珊刚满十八岁。如今，在这栋大厦里已经住了四年了。灵珊有个奇怪的发现，以前不住大厦时，邻居与邻居之间，很容易交朋友，很容易熟悉起来。反而在大厦中，每户可能只有几步之遥，大家却能相居数年而如同陌路。例如，她们刘家在四楼D户，四楼一

共有五家，灵珊就从来没有弄清楚其他四家住著些什么人。偶尔，她听女佣翠莲提起，E座的人搬走了，A座又换了主人……她呢？这些对她都不相关，她反正不认识这些人。

这天下午，她和往常一样走进大厦，手里捧著一叠幼儿习字簿。看看电梯，灯亮在十楼上，不耐烦等电梯下来，她习惯性的直接往楼梯上冲。上了二楼，再上三楼，她身边就听到了一阵刺耳的喧哗和叫嚷之声。发生了什么事？在这大厦中，虽然住著五、六十家人家，却一向都很安静。

她刚往四楼上走，迎面，一个小女孩直冲了下来，差点儿和她撞了个满怀，接著，有个气极败坏的少女尖著嗓子呼叫著：

“楚楚！你站住！楚楚！你不要跑！”

灵珊正惊愕中，那少女旋风般的卷了过来，一伸手，就捉住了那个正在奔跑中的小女孩。女孩挣扎著，尖声大叫，死命要挣脱那少女的手，那少女却攥住她不放，两人拦著楼梯，在那儿又扭又打又叫又挣扎。灵珊的去路被她们两个挡住了，她只得倚著楼梯扶手，呆望著她们。

“你放开我！你这个坏女人，死女人！死阿香！你放开我，我不要你管我！”那小女孩尖锐的嚷著。

“楚楚，你回家呀！如果你跑丢了，先生会骂我呀！走！你把人家的路挡住了。快跟我回去，好小姐，我煮面给你吃！”

“我不吃！我不吃！”那女孩撒赖般往地上赖去，继续尖叫：“我不要你管我！你拉住我干什么？你滚蛋！你滚！你滚！你滚……”

灵珊惊异的望著那孩子。当了两年幼稚园教师，整天和

孩子们相处，灵珊见过各种调皮捣蛋的孩子，但是，却第一次听到一个小女孩会如此蛮横粗野。她打量著面前这一大一小，立即看出那叫阿香的少女大约只有十八、九岁，看样子是女孩家里的女佣。而那孩子呢？顶多只有五、六岁，有张小小的瓜子脸，瘦瘦的小尖下巴，两道浓黑挺秀的眉毛，和一对乌溜滚圆的大眼睛，这孩子长得相当漂亮！但是，她满脸都是野性的倔强，披散了一头乱七八糟的短发，身上是件质料很好的羊毛衫裙，也早已弄得又皱又乱，腰上的带子散了，领上的扣子开了，裙摆上还有一大块污渍。

“楚楚，你听话，你乖，跟我回去……”阿香开始在哀求了。“你看，你挡住这个阿姨的路了！”她弯下身子，想把那小女孩抱起来，谁知道，那小女孩忽然抬起脚来，对著阿香就一脚踢了过去，阿香正弯著腰，这一脚就直踢到阿香的脸上，阿香惊呼一声，慌忙站直身子，用手捂著鼻子，哼著说：

“好，好，你家的事我也不做了！你踢人，你踢人，你这个……这个……这个小妖怪，小混蛋……”

“你骂我？你敢骂我！”那小女孩直冲上去，提起脚来，又要踢过去。灵珊忍无可忍，生平最恨仗势欺人的事，没料到一个小小女孩，竟懂得欺侮家里的女佣。她本能的一伸手，就把那小女孩拉开了，一面嚷著说：

“你这小孩子，怎么可以踢人呢？你爸爸妈妈难道不管你？”

小女孩吃惊的站住了，回过头来，她瞪视著灵珊，似乎不相信这个陌生的“阿姨”会来喝骂自己。她只对灵珊扫了一眼，就高高的仰起下巴，恼怒的叫：

“我高兴踢！我爱踢！你管我？你管我……我也踢你！”

眼看她又举起脚来了，灵珊把手里的习字簿往阿香的手里一塞，就伸手过去，一把抓住了小女孩的手腕，用力往楼上拖，一面拖，一面说：

“走，找你妈去！你住那一家？”

“四楼A座！”阿香接口说：“小姐，你还是不要管她吧！家里只有我，什么人都没有！她爸爸去上班了！”

“她妈呢？”灵珊问。

“我妈死啦！”小女孩尖叫著说。

哦，原来如此！一个没母亲的孩子，怪不得如此缺乏教养！灵珊心里的同情油然而生，对那小女孩的反感也减轻了不少。她低头看了看她，仍然把她往楼上拉去。

“听阿香的话，回家去！”她说，语气虽然缓和了，却有著当惯老师的那种威严。

“我不回去！”小女孩提高了嗓子，尖声怪叫，声音如此尖锐，灵珊猜想，整栋楼都要被她震动了。“你这个坏女人，你放开我！我不要你管！你是女妖精，你是狐狸精，你是绿油精，你是橡皮筋……”

灵珊又惊又怒，这是些什么怪话？怎么五、六岁大的孩子会吐出这么多乱七八糟的话来？她冒火了，她被这个小女孩所触怒了。她用力把她拖上了楼，怒吼著说：

“如果没有人管教你，我就来管你！女孩子嘴里这么不干不净，长大了还得了？”

“我不要你管！不要！不要！不要！……”女孩子大嚷著，却无法挣脱灵珊的掌握，于是，忽然间，她低下头，对著灵

珊的手指一口咬去，灵珊大惊失色，慌忙松手，那孩子趁此机会，转身就向楼下奔。灵珊大怒之下，再也顾不得和这孩子根本不认识，就本能的冲过去，拦腰从背后把她一把抱住，用手臂死死的箍住了她。那孩子双脚乱踢，两手狂舞，一面杀鸡般狂叫起来。灵珊置之不理，对阿香说：

“你去开门，我把她弄进来！”

阿香走到 A 座大门口，打开了房门，灵珊把那孩子半拖半抱半拉的弄进客厅，那孩子挣扎无效，就陡然间用指甲狠狠的掐进灵珊的手臂里去，灵珊负痛，忍不住叫了一声，就把那孩子摔进沙发里，再看自己的手臂，竟然抓掉了好大一块皮，血沁了出来，阿香惊呼著说：

“哎呀，小姐，你的手破了，我去拿红药水。”

“不要！”灵珊简单的说，“我就住在 D 座，我自己会上药！”她回头瞪著沙发上那横眉竖目的孩子：“她该剪手指甲！”她看看阿香，又问：“她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她姓韦，叫楚楚。”阿香说：“清清楚楚的楚楚。”

“清清楚楚？”灵珊没好气的挑起了眉毛。“正经取名字叫粗粗鲁鲁还差不多！”她往门口走去，说：“你最好把她锁在房里！”

“小姐！”阿香及时叫了一声：“你的本子！”

灵珊这才想起，阿香手里还捧著自己的那叠习字簿，她正要接过来，谁知道，楚楚却像箭一般从沙发里直射而来，一头撞在阿香身上，同时间，她伸手用力一拨，就把阿香手里的习字簿全拨到地毯上，散得满房间都是。阿香又气又急，涨红了脸叫：

“楚楚！你发疯了！”

灵珊站定了，她望著这个韦楚楚。同时，楚楚也仰著她那尖尖的小下巴，挑战的望著灵珊。她们两个对视著，似乎彼此都在衡量著对方，彼此都在备战的状况中。而那可怜的阿香，就满屋子捡拾那些习字簿。灵珊看了楚楚好一会儿，抬起头来，她对整个房间打量一下，咖啡色的沙发，米色的地毯，考究的家具，证明主人的经济环境不坏。靠餐厅的墙边，一排酒柜，里面的各种名酒，更证明主人的洋化。她轻叹了一口气。有钱人家的独生女，多半被宠得无法无天，但是，像韦楚楚这样骄狂放肆，以后岂不毁了？她环视室内，找不到可以应用的东西，低下头来，她瞪著楚楚：

“你听话一点，再这么胡闹，我会揍你！”

“你敢！”楚楚大声说。

“你以为我不敢吗？”灵珊恼怒的说，猛然抓住楚楚的肩膀，在楚楚还来不及反抗之前，就用力把她推到沙发上去，把她的身子倒扣在沙发上，她死命按住她，在她的屁股上狠狠的打了几巴掌。楚楚乱叫乱嚷，拚命挣扎，灵珊刚一放手，她就对著灵珊的脸孔一把抓去，灵珊闪开了，她那几根尖锐的小指甲，就从她脖子上划过去，一阵刺痛之下，灵珊知道脖子一定又抓破了皮。这一怒非同小可，她拉起楚楚的手，扳开手指一看，五根指甲又长又黑。她气冲冲的说：

“阿香，给我找根绳子来！”

“不要！不要！不要……”楚楚发现情况不妙，尖声怪叫著。阿香犹豫著没有动，灵珊知道阿香不敢真找绳子。她再看看韦楚楚，心一横，就从自己脖子上取下一条纱围巾，把

楚楚的一双手扯到身前，楚楚杀鸡杀狗般大叫大嚷，灵珊充耳不闻，用纱巾硬把楚楚的一双手绑了起来。楚楚又蹦又跳又叫，灵珊自己也不知道那儿来的这么大力气，居然把她的一双小手绑牢了，于是，楚楚就绑著双手，满屋子乱跳，像个猴子一样。灵珊一看，这样也不行，就严厉的对阿香喊了一句：

“阿香！绳子！”

阿香吓了一跳，看看灵珊的脸色，竟不敢抗拒，走进厨房去，她真的找了一根晒衣绳来。楚楚害怕了，满屋子狂跑狂叫：

“不要绑我！不要绑我！不要绑我！”

“你还敢咬人踢人抓人吗？”灵珊厉声问，又怒喝了一句：“站住！不许跑！”

楚楚站住了，犹豫的望著灵珊。惧意和怯意明显的流转在她的眼睛里，她怕了，她终于怕了，她知道面前这个人不会和她妥协。她低下头去，一语不发。

“坐到沙发上去！”她命令著。

那孩子趑趄著，慢吞吞的挨到了沙发上。

“阿香，给我一把梳子、一条湿毛巾，和一把指甲刀，我要把这孩子弄干净。”

“是，小姐。”阿香遵命而行。

十分钟后，灵珊已经把韦楚楚的头发梳好了，脸洗干净了，指甲也剪短了。那孩子从怪叫怪嚷一变而成了没嘴的葫芦。紧闭著嘴巴，她用一脸的倔强和沉默来对付灵珊。不敢再咬再踢了，但是，她那对眼睛里却充满了敌意和反叛性。

灵珊把韦楚楚弄干净了，站起身来，她抱起自己的本子，往房外走去。走到门口，她想想不对，又回过头来，望著阿香问：

“这孩子几岁了？”

“我不知道。”

“你不知道？”她惊愕的说，“你怎么会不知道？”

“我来她家做事，只有一个多月。”

“哦，”灵珊点点头。“告诉她爸爸，她应该送到学校里去！”她转身离去。

沉默了很久的韦楚楚，望著灵珊的背影，细声细气的接了一句：

“我爸爸会杀掉你！”

灵珊听见了，站住了。回过头去，她看著那孩子，一对清澈明亮的眼睛，一张厚嘟嘟的小嘴，好一个漂亮的孩子！那眼睛倔强的、倨傲的迎视著她，像个小小的斗士！她摇摇头，对那孩子微微一笑。

“很好，”她说：“让你爸爸来杀我吧！”

摔了一下头，她走出了那屋子，带上了房门。

从走廊里走过去，只隔了两户，就是她家的大门，她掏出钥匙来开门，丝毫没有料到，这个小小的女孩，竟改变了她一生的命运。

2

晚上。

灵珊坐在书桌前面，慢慢的批改著孩子们的习字簿，一面倾听著客厅里传来的笑语声。姐姐灵珍和她的男友张立嵩似乎谈得兴高采烈，灵珍那悦耳的笑声像一串小银铃在彼此撞击，清脆的流泻在这初秋夜色里。灵珊用手托著下巴，望著台灯，忽然默默的出起神来。她想著灵珍，这个比她大两岁的姐姐，自幼，她们姐妹一起长大，亲爱得什么似的，睡一间房间，穿彼此的衣服，她从没想过，有一天要和灵珍分开。可是，张立嵩闯进来了，姐姐也变了，只有和张立嵩在一起，她笑得特别甜，特别高兴，有时，她觉得自己简直在吃张立嵩的醋，她也曾和母亲说过：

“妈！你养了二十四年的女儿，根本是为张立嵩养的嘛！她现在眼睛里只有张立嵩了。”

“养女儿本来就是为别人养的！”刘太太非但不生气，反而笑嘻嘻的说：“有一天，你眼睛里也只会是另一个男人！不止你，连灵武长大了，也会有女朋友的！人，就是这样循环著；小时候是父母的，青年时是丈夫或妻子的，年纪再大些，就是儿女的了。”

“妈，你舍得灵珍出嫁吗？”

“有什么舍不得呢？女婿是半子，灵珍嫁了，我不会失去女儿，只会多半个儿子！”刘太太笑得更满足了。

“哦！”灵珊眩惑的望著母亲。“妈，你知道吗？你实在是个洒脱而解人的好母亲，只是……”她顿了顿。

“只是什么？”

“只是有一点不好！”她蹙起眉头，作愁眉苦脸状。

“那一点不好？你说得对，我就改！”刘太太大方的说，坦白而诚恳。

“你使我无法对朋友们讲，我家的父母多专制，多霸道，多不近人情，多古怪，多自私，多顽固……于是，我就失去许多知己！”

刘太太笑了，用手搂住灵珊的头。

“我小时候，你外公外婆把我像管犯人一样带大，我爱上你父亲，你外公百般刁难，从他的家世、人品、学历、相貌……一批评，评得一钱不值。我嫁了，结婚那天就发誓，我将来的儿女，决不受我所受过的苦。”

“幸好外公外婆把你像管犯人一样带大！”灵珊说。

“怎么？”

“否则，你怎么会成为一个解人的好母亲呢！”

刘太太笑著捏了捏她的面颊。

“看样子，我还该感谢我的父母，对不对？”

“当然哪！我也要感谢他们！”

母女相对，就都笑了起来。

现在，客厅里传来的笑语声中，还夹杂著母亲和父亲的

笑谑，显然，父母和张立嵩之间相处甚欢。另外，灵武一定又在他自己房里弄他那套音响，因为，那全美十大排行榜的歌曲在一支支的轮换，却没有一支放完了的。灵珊倾听了片刻，推开了桌上的习字簿，她不耐寂寞，站起身来，往客厅走去。刚好，灵武也从他的房间里钻了出来，一看到灵珊，他就一把拉住了她：

“二姐，我要募捐！”

“怎么了？又要买唱片？”

“答对了！”

“我没钱！”

“不要太小器！”十五岁的灵武扬了扬眉毛。“全家只有我是一个是伸手阶级！你们不支持，我怎么办？”

“我指点你一条路，”灵珊说：“坐在客厅里那位张公子，你认得吗？凡是转你姐姐念头的人，你也可以转他的念头……”

“喂！灵珊！你出来！”灵珍扬著声音喊：“就不教他学好，你以为你一辈子不会交男朋友吗？”

灵珊走进了客厅，冲著灵珍咧嘴一笑。

“总之，我现在还没有可被敲诈的朋友！”

“没有吗？也快了吧！”灵珍接口：“那个扫帚星呢？”

“什么扫帚星？人家叫邵卓生！”

“哦！是邵卓生吗？”灵珍做了个鬼脸，转头对灵武说：“灵武，我也指点你一条路，明天你去幼稚园门口等著，有个去接你二姐的扫帚星，你尽可以拦路抢劫！”

“别胡闹！”灵珊喊：“人家还没熟到那个程度！”

“没熟到那个程度就更妙了！”灵珍说：“越是不熟，越是敲诈的对象，等到熟了，反而敲诈不到了。”

“喂喂！”做父亲的刘思谦嚷了起来：“你们姐妹两个都是学教育的，这算是什么教育？”

“机会教育！”灵珊冲口而出。

满屋子的人都笑了，灵武趁著一片笑声中，溜到了张立嵩身边，笑嘻嘻的叫了一声：

“张哥哥！”

“傻瓜！”灵珊笑著骂：“这声张哥哥顶多只值一百元，如果叫声大姐夫呵，那就值钱了！”

“灵珊！”灵珍吼了一声，涨红了脸。

“咦！奇怪了，”灵珊说：“明明想嫁他，听到大姐夫三个字还会脸红……”她望著张立嵩说：“张公子，你说实话，你希不希望灵武叫你一声大姐夫呢？”

“求之不得！”张立嵩老实不客气的回答。

“哎呀！你……”灵珍的脸更红了。

满屋子的笑声更重了。就在这一屋子的喜悦嘻笑中，门铃忽然响了起来，女佣翠莲赶去开门，回进来报告说：

“二小姐，有人找你！大概是找你，她说要找一位长头发的小姐！”

灵珍是短发，灵珊却有一头齐腰的长发。

“机会来了，灵武，”灵珍说：“准是那个扫帚星！”

“不是哩！”跟随刘家多年的翠莲也知道姐妹间的戏谑。
“是隔壁那个阿香！”

灵珊下意识的摸了摸脖子，下午被抓伤的地方仍然在隐